公司代码:688678　　公司简称:福立旺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	福立旺	68867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尤厍祭
电话	0512-82609999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千灯镇玉溪西路168号
电子信箱	ir@freew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92,722,315.96	1,836,296,063.00	8.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94,577,681.11	1,387,845,081.18	0.4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96,197,983.45	319,182,002.97	2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752,847.77	53,785,919.10	2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934,885.38	51,690,122.25	23.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45,043.01	21,720,333.75	248.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1	4.03	增加0.6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31	25.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31	22.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09	8.78	增加0.3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0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WINWIN OVERSEAS GROUP LIMITED	境外法人	48.10	83,378,862	83,378,862	83,378,862	无	0
昆山零分母投资企(有限合伙)	其他	4.95	8,573,400	0	0	无	0
湖州和元今达股权投资合伙企(有限合伙)	其他	3.15	5,454,076	0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其他	2.12	3,675,186	0	0	无	0
上海祥禾涵安股权投资合伙企(有限合伙)	其他	1.82	3,150,185	0	0	无	0
上海祥禾涵原股权投资合伙企(有限合伙)	其他	1.82	3,150,185	0	0	无	0
铸锋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铸锋鱼肠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	2,598,300	0	0	无	0
东吴创新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5	2,167,500	2,167,500	2,167,500	无	0
王志扬	境内自然人	1.15	2,000,000	0	0	无	0
苏州合韬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3	1,96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上海祥禾涵安股权投资合伙企(有限合伙)与上海祥禾涵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控人控制; 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2-054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3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并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载信息真实、公允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事项;在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制度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资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所审议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5)。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2-055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1月2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5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于2020年12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335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0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246.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87.13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259.62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2月17日全部到位,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字[2020]第68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2,265,605.71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38,528,066.67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185,844,139.03元(其中包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12,596,273.64
减: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0
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41,646,843.44
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296,881,223.23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775,932.0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185,844,139.0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昆山支行	512905829910703	2,110,253.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千灯支行	32250198643809688678	3,553,704.07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浦支行	3052242012019000002832	21,214.6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9070078801600002077	985,532.71
交通银行昆山玫瑰湾支行	391064690013000090909	4,150,533.72
江苏银行昆山千灯支行	30520188000062570	233,098.38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8112001014000578740	1,132,652.65
中国银行南通通州支行	494977771598	657,149.06
合计		12,844,139.03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2年6月30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173,000,000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3,000,000	3年	3.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对公大额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0	3年	3.55
中国工商银行千灯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0,000	3个月	1.3-3.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20,000,000	1个月	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5,000,000	1个月	3.1
昆山农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30,000,000	1个月	3.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0	6个月	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0	6个月	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0	6个月	1.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0	6个月	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5,000,000	-	1.75
上海农商行昆山分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00	-	2.025
交行银行昆山分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0	-	1.8
中国银行千灯支行	7天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000,000	-	1.75
合计			173,000,000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

(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情请见公司2022年1月5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四)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议案》,并经2021年5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1,987.97万元(截至2021年5月7日,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补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新项目的公告》(2021-027)。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2,019.9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2-037)。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2023年6月。独立董事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2-03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半年度,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1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1,259.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226.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852.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精密金属零部件智能制造中心项目	否	34,340.27	34,340.27	5,648.84	28,844.39	84.00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943.44	2,274.13	45.48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募投项目小计		54,340.27	54,340.27	6,592.28	46,118.52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919.35	16,919.35	0.00	5,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否			2,634.29	2,734.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流向小计		16,919.35	16,919.35	2,634.29	7,734.29					
合计		71,259.62	71,259.62	9,226.57	53,852.8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根据《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研发中心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12个月,“研发中心项目”建设计划支出中原材料、设备等由于新冠疫情爆发无法进厂等因素的影响,导致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研发中心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3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代码:688377　　公司简称:迪威尔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行业、地缘政治、市场、质量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迪威尔	688377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跃玲	魏晓文
电话	025-68553220	025-68553220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北新区迪西路8号	南京市江北新区迪西路8号
电子信箱	zqb@nj-develop.com	zqb@nj-develop.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96,628,834.29	1,845,388,839.50	1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6,922,819.63	1,504,614,998.50	2.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14,631,958.69	248,576,986.20	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41,978.56	19,332,539.96	19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551,443.90	9,256,683.33	41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77,706.33	37,235,038.83	-18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1.27	增加2.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0	19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10	19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0	4.6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迪威尔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1	50,250,000	50,250,000	50,250,000	无	
李跃玲	境内自然人	8.19	15,950,000	15,950,000	15,950,000	无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5.00	9,733,320	6,000,000	9,733,32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9	8,356,631	0	8,356,631	无	
杨建民	境内自然人	3.94	7,661,650	0	7,661,650	质押	5,7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9	6,993,405	0	6,993,405	无	
张洪	境内自然人	3.36	6,550,000	6,550,000	6,550,000	无	
杨舒	境内自然人	3.18	6,200,000	0	6,200,000	质押	6,200,000
南京南迪威尔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6,000,000	0	6,000,00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8	4,047,388	0	4,047,388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张利先生和李跃玲女士。法人股东实业公司和南迪咨询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自然人股东李跃玲是张利的配偶。自然人股东张洪为张利的兄弟。自然人股东杨建民与杨舒系父女关系。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77　　证券简称:迪威尔　　公告编号:2022-043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2年8月25日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32.0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9,466.70万股的0.16%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威尔”或“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2年8月25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32.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8.00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独立董事王宜峻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11月29日至2021年12月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12月1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41)。

4、2022年1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于2022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南京迪威尔高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03)。

5、2022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6、2022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本次授予的内容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三)董事会关于符合授予条件的说明,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授予条件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确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亦不存在不能授予或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其他情形,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2、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8月25日,并同意以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32.00万股限制性股票。

3、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相关说明

(1)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8月25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未发现公司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3)公司确定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核心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公司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的有关规定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8月25日,同意以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10名激励对象授予32.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四)本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预留授予日:2022年8月25日

2、预留授予数量:32.0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19,466.70万股的0.16%

3、预留授予人数:10人

4、预留授予价格:8.00元/股

5、股份来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或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6、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

(1) 本激励